

政府采购服务类采购合同（试行）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同江市乐业镇中心校

采购计划号：同财购核字[2024]01946号

供应商（乙方）：黑龙江省博欧科技有限公司

招标编号：HLJGCYC2312020020241831188

签订地点：线上签订

签订时间：2024年10月01日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监控电脑打印机复印机网络LED等电子设备维修维护服务项目（招标编号：HLJGCYC2312020020241831188）的采购文件及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投标（响应）文件等，确定乙方为甲方监控电脑打印机复印机网络LED等电子设备维修维护服务项目供应商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合同文件

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：

- 采购文件、澄清和答疑文件等；
- 乙方投标（响应）文件等；
- 乙方书面承诺等；
- 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。

二、合同标的

标的名称	采购需求	数量	单价（元）	金额（元）	备注
监控电脑打印机复印机网络LED等电子设备维修维护服务	监控电脑打印机复印机网络LED等电子设备维修维护服务	1	9350.0100	9350.01	
合计	¥9350.01元（大写：玖仟叁佰伍拾元零壹分）				

三、服务项目及要求

监控维修及配件；LED维修及配件；电脑维修及配件；网络维修维护费；打印及复印机维修及配件。保证设备正常使用及运行，达到采购人验收合格标准。

四、合同期限（任选其一）

- 本合同期限起止时间2024-10-01至2024-12-20，共80天。
- 本项目服务期限采用1+1+1方式，采购结果_____年有效。合同一年一签，是否续签，由甲方视财政预算安排及对乙方提供服务的绩效考核等情况确定。
- 本合同期限起止时间_____。

五、合同金额及结算方式

- 资金性质：财政性资金。（财政性资金：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；自筹资金：0。）
- 合同金额：本合同有效期内服务价款金额：9350.01元（大写：玖仟叁佰伍拾元零壹分）；
- 付款方式：全额付款

十三、合同争议解决

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如果协商不能解决的，按下列方式解决：

-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
- 向同江市人民法院起诉

十五、合同文件组成

- 1、政府采购采购文件；
- 2、乙方提供的投标(响应)文件；
- 3、甲方提供工程清单；
- 4、投标(响应)承诺书；
- 5、评标记录；
- 6、中标(成交)通知书。

本甲乙双方电子签章后生效，自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，将合同(电子版)通过政府采购管理平台上传至本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(纸质版合同根据甲乙双方需要自行签订留存)。

甲方(章)	乙方(章)
	
签订时间：2024年10月01日	签订时间：2024年10月01日
签订地点：线上	签订地点：线上
单位地址：乐业镇乐业村	单位地址：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同江市东区通江街翰林苑小区9号楼
法定(或授权)代表人：李宪军	法定(或授权)代表人：董秀波
委托代理人：李国良	委托代理人：董秀波
电话：13845498904	电话：13284074766
电子邮箱：ly_zhxx@163.com	电子邮箱：13284074766@163.com
开户银行：同江农商银行营业部	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江市支行
账号：490010122000056058	账号：08340101040015724
账号名称：同江市乐业镇中心校	账号名称：黑龙江省博欧科技有限公司

邮政编码：156400

邮政编码：156400

